

标段编号： 2312-440305-04-01-169765001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二线绿道2号、4-5号、10号边坡治理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 附件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3300 万元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立岗南路 6 号 B 区 J 馆 B16-3305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协武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林晓单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 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符合本工程施工资质类别 及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施工 资质时间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备注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BU5E5M1R
注册号:	44011000468210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立岗南路6号B区J1馆B16-3305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3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07-0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18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变更决定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下列变更决定，所议事项的会议记录本公司已存档备查：

1、公司住所由“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49号578-E9房”变更为“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花样年乐年广场13号楼B单元801A”；

2、公司名称由“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3、公司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和出资时间由

“陈婵娟 认缴出资数额 2970 万元；出资方式：货币；出资时间 2065 年 12 月 31 日；

龙耀华 认缴出资数额 330 万元；出资方式：货币；出资时间 2065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为

“1、股东姓名或名称：龙耀华；认缴出资额：人民币330 万元；出资（认缴）日期：在 2029 年 8 月 7 日前足额缴纳完毕；出资方式：货币”

2、股东姓名或名称：陈婵娟；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970 万元；出资（认缴）日期：在 2029 年 8 月 7 日前足额缴纳完毕；出资方式：货币”

本公司承诺以上内容均真实合法，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页为签字盖章页

## 企业迁出登记注册通知函

(穗)登记内迁字【2024】第 11202408020765 号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迁出登记申请

(迁出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迁出登记。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419716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419716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2份。



## 迁移通知书

业务编号: 42400029325

07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在我局办理迁移登记手续, 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BU5E5M1R

注册号: 440110004682109

企业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花样年乐年广场13号楼B单元801A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陈婵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 450721199301038147

成立日期: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出资期限:

核准日期: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300

币种: 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副本数: 1

一般经营项目: 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 塑料制品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日用品销售; 日用品批发; 贸易经纪; 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 家具销售; 家具零配件销售; 家居用品销售; 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 金属制品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日用玻璃制品销售; 专业设计服务; 灯具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对外承包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

许可经营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施工专业作业;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消防设施工程施工; 建筑劳务分包;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迁入原因: 公司发展需要

备注: 该企业由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迁至深圳, 迁入前企业名称为: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号为: 44011000468210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5MABU5E5M1R。



#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379525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10379525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2份。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639160

企业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BU5E5M1R

法定代表人: 周协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立岗南路6号B区J馆B16-3305

有效期: 至2028年04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BU5E5M1R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2]012915

企业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协武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立岗南路6号B区J馆B16-3305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10月21日 至 2025年12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1日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深圳市龙城劳务有限公司

承租方：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01日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龙城劳务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914403003120028816

法定代表人：吴喜杰

电话：13554726008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91440115MABU5E5M1R

法定代表人：周协武

电话：188238021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本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具体合同条款如下：

### 第一条 物业基本情况

（一）该物业坐落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壘岗社区立岗南路6号B区J馆B16-3305

（二）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租赁物业月租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元整（¥1200元）。

### 第二条 物业用途

（一）乙方知悉该物业为厂房用途，自愿租赁该物业用于（办公）使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用途。

（二）乙方经营应按照法律规定自行办理相关的证照并合法经营。

### 第三条 租赁期限

（一）物业租赁期：自2024年08月01日至2026年08月01日（共计3年）。

(二)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物业。乙方有意继续承租的，应提前 3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若乙方按时交租，无拖欠租金行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的权利。续租的租赁合同由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

#### 第四条 租金

(一) 租金：本条所定义的租金指租赁物的房屋租金，包括物业服务费、水费、电费、排污费、垃圾处理费、空调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停车场使用费等其它相关费用。

(二) 租金标准：乙方承租此物业实际每月需支付的租金为 1200 元（本合同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含税）

(三) 免租期：2024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8 月 31 日；免租期间甲方不收取房屋租金，物业服务、水、电、排污费、垃圾处理费、空调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停车场使用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 第五条 物业租赁保证金

(一) 签订本合同的当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相当于          租金的物业租赁保证金和          的租金数额作为水电、管理费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整）；小写：         元整 (二) 上述乙方向甲方支付的保证金不是乙方预付的租金，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

(三) 租赁期满后，如乙方无违约行为并缴清全部相关费用后          日内，甲方将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

(四) 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履行或者有其它任何违约行为，已缴纳的 3 个月租赁保证金甲方将不予退还，并且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另行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乙方如提前终止合同履行，终止当月的租金仍应足额缴纳，不予退还，甲方有权扣除全部所有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相应的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初始收取租金，按实际天数比例收取至月末。

(五) 租金支付时间：除首月租金外，乙方须于每月 5 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

银行账号若有变动，另行书面通知。

(六) 甲方收取租金后，甲方应向乙方开具等额收据/发票。

#### 第六条 其他费用

(一) 物业租赁期间产生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停车场使用费等相关费用由甲方直接向物业管理公司支付。

(二) 双方签订的合同如需办理备案登记，相关租赁税费由甲方承担。

(三) 租赁期间，乙方应自行办理各类营业证照，并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 第七条 物业装修

(一) 租赁期内，乙方在不改变租赁物内部主要结构和功能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内部装修。乙方进行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设备之前应当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法律法规或政府规定该等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设备需要取得政府部门的批准的，则乙方还应当向政府部门申请并获得批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负担。

(二) 如乙方的装修方案可能影响或需对消防喷淋系统或其他系统及相关设施（包括但不限于主机电系统）进行改造/重做，除应当遵守本条第（一）款的规定以外，还应当聘任具有消防改造资质或其他相关资质的承建商进行维修和改造，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开支。

(三) 如政府相关部门对乙方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其他附属设施/设备）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均应当立即按照该整改要求对装修进行整改，因整改而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因此而损害甲方及/或相邻物业承租方的利益，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及/或相邻承租方的全部损失。

(四) 乙方应当保证各项装修工程不影响或不妨碍第三方的正常办公。

(五) 如乙方装修需改变甲方交付该物业时的状况的，乙方需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向甲方支付装修恢复押金；恢复押金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另行签署补充合同。

(六) 如果乙方未依照本条第（一）至（四）款之规定进行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设备，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恢复原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七) 如政府相关部门对该物业之相邻物业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其他设施/设备）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应当立即给予协助和配合，以使得相邻物业承租方完成整改。如果乙方因此而遭受损失，乙方应当自行与相邻物业承租方协商解决。

## 第八条 物业的交付及返还

(一) 交付：甲方应于 2024 年 08 月 01 日将物业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

(二) 甲乙双方交付/接收该物业时，应当签署《交付确认书》(详见附件一)，交接凭据应当载明交接日期及该物业之状况。《交付确认书》一旦签署，甲乙双方的交付/接收义务立即完成。《交付确认书》签署之日为交接完成日。

### (三) 返还

1、乙方应当于本合同期限届满之日或解除、终止之日向甲方交还该物业。

2、乙方应在本条第(三)款第1项约定的日期前拆除该物业内的所有固定装修，并将该物业内的所有相关物品(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品、附属设施/设备等物品)搬离该物业，使乙方交还该物业时的状况与甲方交付时的状况保持一致。

3、如果该物业交还时之状况不符本条第(三)款第2项之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一切措施或自行采取措施，使得该物业之状况符合本条第(三)款第2项之规定，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开支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扣除该笔费用和开支。

4、在符合本条第(三)款第2、3项规定的情形下，甲方应当依照通常合理标准查验该物业；在该物业符合通常可使用的状况并符合本条第(三)款第2项规定的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当签署一份交还凭据，交还凭据一经双方签署且乙方将房产清理完毕交还甲方后，乙方交还该物业的义务即完成。

5、如乙方的装修已改变甲方交付该物业时的状况且乙方已向甲方支付恢复押金的，在合同到期或解除并乙方将该物业恢复至甲方交付该物业时的状况后，甲方将恢复押金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如乙方没有恢复至甲方交付该房屋时的状况的，则恢复押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

6、甲乙双方可自行协商该物业返还时是否按甲方交付的原样。

### (四) 逾期交还的后果

1、如果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交还该物业予甲方，则甲方有权拆除该物业内的所有固定装修，并将该物业内的所有相关物品(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品、附属设施/设备等物品)搬离该物业，且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变卖、转让等方式)该物业内的所有相关物品和可以拆除的装修并将所获得款项用于抵扣乙方所欠租金等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租金、物业管理费、停车费、违约金等)，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并将收回的该物业另行租赁给第三方。

2、如果乙方逾期交还，甲方没有行使单方合同解除权的，乙方除依照本合同第六条之规定向甲方缴付逾期期间该物业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外，还应当按双倍租金向甲方缴纳房屋占有用费。直至乙方交还该物业之日止。

## 第九条 物业及附属设施的维护

### (一) 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维修和修复义务

#### 1、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下列各项负有维修和修复义务：

a、在正常使用情形下，该物业的主体/公共部分的损坏。

2、非因乙方自行装修改造对房屋造成破坏等原因，乙方发现物业出现大面积裂缝、偏离、屋面漏水等损坏情况时或出现故障而影响正常使用时，应当立即采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损坏或故障扩大，同时通知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修复；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15个工作日内进行维修，并自行承担费用/开支；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以代为维修，费用/开支则由甲方负担。

3、遭到火灾、水灾、风暴、雷击、地震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或重大安全事故时，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在乙方人员的陪同下进入该物业；但在非办公时间或无法即时联络到乙方的情形下，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在乙方不在场的情况下进入该物业。

(二) 除本条第(一)款载明的情况外，该物业及附属设施的维修和修复义务均由乙方承担。

(三) 为完成本条第(一)款及第(二)款所述的维修和修复，甲乙双方应当相互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 第十条 转租

(一) 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或分租给他人；否则，转租的合同无效，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乙方全部租赁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或承担违约责任。

(二) 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转租，不得影响甲方利益，经甲方核准租金和客户质量后，方可将租赁物业转租予第三方，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当年度一个月租金的手续费，甲方与第三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本合同自动终止。

## 第十一条 物业所有权变动

(一) 租赁期间，甲方可转让该物业产权，且无需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二) 甲方转让物业的产权转移登记手续办理完结后，同时解除甲乙双方所签订的合同；甲方应保证产权受让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与乙方签订物业租赁合同。

(三) 甲方与乙方的合同租赁截止日期、产权受让方与乙方的租赁起始日期均以新的房产证所记载的物业产权转移登记日为准，甲乙双方及受让方按照该日期对租金及相关费用进行结算。

## 第十二条 合同的解除

(一)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该物业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物业拆迁范围的。
- 2、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物业毁损、灭失或造成其他损失的。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三)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延迟交付租赁物达 30 日的。
- 2、甲方破产或决定解散的，但因重组或合并原因进行清算者除外。
- 3、由于甲方原因致使该物业因法院强制执行而被查封并导致乙方无法开业经营的。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等措施，或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该物业：

- 1、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物业服务费、水、电等费用）达 15 日的。
- 2、擅自改变该物业用途的。
- 3、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物业主体结构的。
- 4、擅自将该物业转租给第三人的。
- 5、利用该物业从事违法活动的，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的。
- 6、其他违法或违反合同约定情形的。

合同期限内，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否则应提前 3 个月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支付相当于当年度 3 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以开始计租之日起至下年度的开始计租日的前一天为一年计算，以下同。

(五) 乙方在租赁过程中，不得影响其他业主或租户的正常工作办公，不得损害其他业主和租户的合法权益，如遇投诉乙方且情况属实的，乙方应自行整改、解决纠纷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如乙方无法整改解决，甲方有权视情况解除合同；如乙方出现确属不合法法律法规的，且在限期内无法自行整改解决，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撤出该物业，且乙方所缴纳的全部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甲方因此条规定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视为甲方违约，不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应向乙方双倍退还租赁保证金。

(二) 乙方有本合同第十二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之一的,乙方所交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支付免租期的租金。

(三)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该物业进行装修、装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如乙方不予配合,则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所交纳的所有保证金。

(四) 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该物业但未达到解除合同条件的,则每逾期一天,按首月月租金总额的千分之五向乙方缴纳滞纳金。

(五) 乙方未按约定在每月5日前向甲方一次性全额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以实际支付现金或到账日期为准),若延迟支付,须向甲方支付拖欠费用,则每逾期一天,按拖欠的租金及其他费用总和的千分之五向甲方交纳滞纳金。

(六) 出现其他违约情形的,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相对于当年度3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如因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随时单方解除合同,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函》自邮寄送达至乙方在本合同内确定的联系地址或者甲方将《解除合同通知函》的扫描件发送至乙方在本合同内确定的电子邮箱后,达到任何一种条件,均视为甲方已经完成通知及送达义务,本合同即可按照《解除合同通知函》内约定的期限解除,乙方逾期搬离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该物业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如乙方为自然人,则自其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4份,其中甲方执3份,乙方执1份。

(二) 本合同生效后,未尽事宜应采取书面形式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

(三) 若双方为办理租赁备案登记而签订的《深圳市房地产租赁合同书》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

(四) 本合同下的任何通知和文件的送达有效日期为:(a) 专人发送的为送达日,(b) EMS或其他快递发送的,分别以交付给快递公司后之第叁(3)个工作日或快递公司可能向发件人书面确认的更早的送达日期为送达日。所

有通知或文件送至本合同首页注明的各方地址或由一方不时另行书面通知另一方的地址后，即视为有效送达，即使因被送达方拒收、无人签收、地址不明、查无此人等原因导致退件的，仍视为已有效送达。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龙城劳务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08 月 01 日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长城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08 月 01 日



附件二. 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在建/竣工
1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工程路基、边坡支护、防护网、锚杆、格构梁防护, 部分坡面做硬化处理, 坡脚设挡土墙、排水沟	1565.644 355 万元	2024.05.28	在建
2	滨海商务区机场东路东侧排洪渠工程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土石方工程、边坡支护工程、绿化工程、给水排水工程	1946.821 165 万元	2024.05.10	在建
3					
4					
5					

注 1: 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 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5 项。

1. 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 建筑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二环南路

工程承包人：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甲方）：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乙方）：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639160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8年04月25日

## 2、工作概况

2.1 工程名称：二环南路智慧快速路工程 EPC 总承包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2.2 工程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二环南路

2.3 建筑面积、承包范围：工程路基、边坡支护、防护网、锚杆、格构梁防护，部分坡面做硬化处理，坡脚设挡土墙、排水沟等

2.4 工作范围及内容：具体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参照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下称施工合同。）

2.5 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 3、工作期限

工期为200 日历天（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开始工作日期：2024 年 06 月 10 日，结束工作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 4、质量标准

按施工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合格等级。

## 5、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伍佰陆拾伍万陆仟肆佰肆拾叁元伍角伍分

（小写）：15656443.55 元

开票信息：9 %（普通发票、专用发票）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附件乙方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合同附件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6、甲方权利义务

6.1 负责办理劳务分包合同的备案。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本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6.2 甲方应提供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复印件作为合同附件）；于开工前 15 天，向乙方提供与工作相关的施工图纸 2 套，以及与合同劳务工作有关的标准图 2 套；根据工作需要，于开工前 15 天向乙方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6.3 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计量检测、实验化验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6.4 负责工程测量定位、沉降观测、技术交底，组织图纸会审，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

6.5 统筹安排、协调解决非乙方独立使用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工作用水、用电及施工场地；

6.6 及时交付应供材料、设备，所提供的施工机械设备、周转材料、安全设施保证施工需要；

6.7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

6.8 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设计现场其他施工单位及有关部门的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乙方按约定完成劳务工作，必须由甲方或工作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或确保乙方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甲方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

6.9 指派 陈邵明 为甲方代表，负责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甲方如需要更换代表，应至少提前七天通知乙方；

集  
限  
二

## 7、乙方权利义务

7.1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劳务工作部分再分包或转包给他人。

7.2 对本合同专业分包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自有成建制的、工种配套齐全、具有相应资格的建筑劳务工投入工作，并将其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登记造册（须写明姓名、性别、年龄、籍贯、工种、级别、资格证或上岗证号及身份证号码）报送甲方，乙方应按规定对与其确定劳动关系的劳务人员在进场前办理好用工手续，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须持证上岗的，应符合深圳市的有关规定；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

7.3 乙方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每月底前5天提交月进度施工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施工计划，必要时按甲方要求提交旬、周施工计划，以及与完成上述阶段、时段施工计划相应的劳动力安排计划，经甲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7.4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科学安排作业计划，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保证工期兑现；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工作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创建标准化工地；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各种罚款及损失；

7.5 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监督和检查；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设备、材料保管、使用情况，及其操作人员的有效证件、持证上岗情况；做好与现场其他单位协调配合；

7.6 按甲方统一规划搭设临时设施和堆放材料、机具，需要时按甲方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自费统一着装，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7.7 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甲方办理工序交接、质量验收和计量工作；甲方或第三方的工作必须乙方配合时，乙方应按甲方的指令予以配合，但配合发生的费用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

7.8 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以及暂停工作期间已施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如有损坏，乙方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7.9 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或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

7.10 指派林志强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乙方如需更换代表，应至少提前七天通知甲方；

7.10 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劳务分包合同的备案并提供必要的资料。

## 8、工期

8.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8.2 由于甲方指令有误或不及时，由于工作变更或增加工程量，造成工期的延误，报甲方代表批准后，工期相应顺延；

8.3 甲方提供材料不及时或不合格以及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8.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8.5 由于乙方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施工工程质量不合格造成返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8.6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9、材料、设备供应

9.1 乙方应在接到图纸后7天内向甲方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经确认后，甲方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乙方运输、卸车的，乙方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材料的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在验收时提出，甲方应及时处理。甲方对所供材料、配件、设备的质量负责。

9.2 乙方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乙方除照价赔偿外，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因使用浪费超过供应计划数量部分，甲方加收2%的费用，在合同价款中扣除。

9.3 甲方供应永久工程安装的设备、仪器、仪表，乙方只办理领用手续，不进入合同价款结算。

## **10、工作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甲方供应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工程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乙方使用，双方签署使用交接手续。使用期间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工作，由甲方负责。甲方供应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由甲方依据本合同委托乙方采取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乙方，保证工作需要。如需乙方运输、卸车、安装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 **11、安全、文明施工及安全事故处理**

11.1 乙方应遵守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管理规定，制定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和方案，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及安全规程进行工作，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 甲方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甲方不得要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11.3 在现场发现的化石、文物，乙方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通知甲方代表，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延误的工期。如隐瞒不报或报告不及时，致使上述化石、文物遭受破坏，责任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1.4 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甲乙双方应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并全力组织抢救伤者，保护事故现场，做好必要的记录和拍照。事故责任由责任方承担，甲乙双方对事故

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 12、工作质量、检验验收

12.1 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的指令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一切便利条件，但甲方的检查检验，不应影响施工的正常进行。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乙方应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为止。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因甲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由甲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及相应的损失，顺延延误工期。

12.2 当乙方工作具备验收条件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自检记录及完工报告，并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 7 日内组织对乙方工作的检验验收，不得无故拖延，除非认为没有必要检验，并就此通知乙方。

12.3 乙方完成的工作经甲方验收合格，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 13、工作变更及变更价款确定

13.1 工作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生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工作变更造成的工作量增减，甲方应当办理签字确认手续，以作为合同价款调整依据；因工作变更造成乙方返工和相应损失费用由甲方承担。

13.2 乙方按变更通知进行施工，并于 7 天内向甲方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完整资料。甲方收到变更合同价款报告后 7 天内予以签认或提出异议并协商变更价款。

13.3 任何工作变更，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 14、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按合同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的工作计量，措施费及其他费用的约定：具体详见《工程项目及报价单》

## 15、工作量确认

15.1 乙方应按 完成工作量 7 日内（时间），向甲方提交已完工作量报告，甲方代表接到报告后 7 天内核实已完工程量（以下称计量），并在计量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按时参加并提供所需的一切详细资料和必要协助。乙方收到通知后不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合同价款支付的依据。

15.2 如乙方对甲方计量的结果不同意，应在收到上述结果后 7 天内向甲方提出申辩，说明乙方认为上述结果中不正确的内容，甲方收到上述申辩后，应重新检查其对有关工程量或有关记录、图纸的计量，或予以确认，或将其修改。

15.3 甲方收到乙方报告后 7 天内进行计量，则乙方提交的计量报告中的工程量即视为被确认，作为合同价款支付的依据。甲方代表不按约定时间通知乙方，致使乙方未能参加计量，计量结果无效。

15.4 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作量，甲方不予计量。

## **16、合同价款结算、支付**

16.1 甲乙双方应按时办理结算，乙方应按 竣工 7 日内（时间），向甲方代表提交由乙方代表签署的结算书，结算书应包括以下内容：（1）自开工至本期末已完成的工程项目清单；（2）自开工至上期已实际结算的合同价款；（3）本期应结算的合同价款；（4）根据合同约定，本期应结算追加（减）合同价款及费用；（5）根据合同约定，本期应扣除的合同价款及费用。甲方应在收到期中结算书后 14 日内签发期中支付证书，签发时应写明本期结算的合同价款及需要扣留和扣回的合同价款。甲方应在期中支付证书签发之日起 7 日内将期中支付证书上列明的款项支付给乙方。

16.2 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或乙方工作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后 7 天内，进行审查、核实，经与乙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确认竣工结算。甲乙双方对本工程竣工结算达不成一致时，可按合同第 20 条关于争议或纠纷解决程序处理。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毕后 7 天内，甲方应签发竣工支付证书，该证书中应载明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竣工结算合同价款及根据合同约定的最后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甲方应在确认竣工支付证书后 14 天内按该证书向乙方支付本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16.3 本合同确定调整的合同价款、工程变更调整的合同价款及其他条款中约

定的追加合同价款，应与上述合同价款同期支付。

16.4 甲方应以银行转帐的形式或者现金形式支付合同价款，乙方按支付的合同价款开具增值税发票。

## 17、违约责任

17.1 甲方不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拖欠合同价款的利息及按拖欠金额向乙方支付每日 10000 元 违约金。计息及支付违约金的日期按合同约定付款日期后的第二天起计算。

17.2 甲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其他义务时，应按次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且甲方应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顺延延误的乙方工作时间。

17.3 当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构成乙方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

(2) 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经采取返工、修理等措施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时，应向甲方支付 50000 元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 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其他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此外，乙方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延误的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17.4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18、不可抗力

18.1 发生不可抗力因素，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乙方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甲方认为应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以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甲方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清

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18.2 因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约定的分别承担：

(1) 工程本身的伤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工作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2) 甲乙双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各自承担相应费用；

(3) 乙方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及用于本工程的周转材料损坏，由甲方维修，但停工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停工期间，乙方应向甲方要求留在工作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 工作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 19、争议

19.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

19.2 当事人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0、保险

20.1 乙方劳务工作开始前，甲方应获得为工作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乙方支付保险费用。

20.2 运至乙方工作场地内的用于劳务工作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甲方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乙方支付保险费用。

20.3 甲方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乙方使用的工作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20.4 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 21、合同的生效、终止

21.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并送 / 备案后生效。

21.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接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22、增值税开票信息

工程承包人：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306027195980824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南路 1566 号

电话：0575-85127875

专业分包人：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15MABU5E5M1R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 149 号 578-E9 房

电话：020-28701419

工程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专业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2024.05.28

2. 滨海商务区机场东路东侧排洪渠工程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 程 名 称： 滨海商务区机场东路东侧排洪渠工程边坡  
支护专业分包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工程承包人：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全称):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全称): 广州广生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滨海商务区机场东路东侧排洪渠工程边坡支护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边坡支护工程、绿化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设计。(不排除存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由发包方临时增加的施工项目内容)。

###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 年 05 月 20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或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仟玖佰肆拾陆万捌仟贰佰壹拾壹元陆角伍分

(小写)： ¥19468211.65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856438.32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分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 05 月 10 日

订立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

---

发包人(公



章)

地址：陕西省太原市早西关街38#商住楼401房

法定代表人：

张林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7815567

传

真： 0755-27815567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劳

动支行

账

号： 000156245375

邮政编码：

分包人(公章)：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149号

578-E9房

法定代表人：

李进明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28701419

传

真： 020-2870141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支

行

账

号： 443066106013009327251

邮政编码：



## 附件三.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林晓单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1. 10. 21
学历	大学专科	学位		所学专业	汉语言文学教育
职务	项目经理		何专业何职称	/	
执业注册资格	建筑/市政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12022200208	
项目经理近 5 年负责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在建/竣工
1	/	/	/	/	/
2					
3					
4					
5					

附件四. 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注 1：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企业主体、获奖时间等）和获奖证明材料（若有）等扫描件，原件备查；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获奖情况将不予认可。

附件五.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林晓单	/	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2 200208	建筑/市政
2	技术负责人	张波	工程师	工程师证	高级	鲁 210600033200 495	电力
3	安全主任	陈妹仔	/	岗位证书	/	粤建安 C3 (2023) 0002658	/
4	安全员	周协武	/	岗位证书	/	粤建安 C3 (2011) 0013613	/
5	质量主任	林旭华	/	岗位证书	/	240103030001 5996	/
6	造价师	林冰	/	造价师证	二级	建 {造}21224400 005485	/
7	劳务员	陈少杰	/	岗位证书	/	230114000013 0160	/
8	施工员	林丽敏	/	岗位证书	/	240101030001 6443	/
9	材料员	吴晓芳	/	岗位证书	/	240104000001 2340	/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项目经理林晓单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  
14日-2025年01月0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林晓单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1-02-15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00208

聘用企业：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6-06至2027-06-05）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1-05至2025-01-04）



林晓单

个人签名：林晓单

签名日期：2024.1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0月12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115249

姓名:林晓单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1年02月1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10月08日

有效期:2024年10月24日 至 2025年10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4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晓单

社保电脑号：800450458

身份证号码：441581199102150026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28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71	3523	281.84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5.42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8dba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2397299  
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张波

#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张波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电力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26日

评审委员会：烟台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20324197905102970

证书编号：鲁210600033200495

公布文号：烟人社办发（2022）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53S46771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1月1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697539

学生 张波 性别 男，  
1979年05月10日生，于1999年  
09月至2003年07月在本校  
电力工程系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东北电力学院

2003年07月01日

学校编号：101881200305000069

姓名 张 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5月10日  
住址 河南省永城市新城学院路  
附一路上河城9栋3单元  
6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419790510297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永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8.13-2039.08.1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波

社保电脑号：814102580

身份证号码：32032419790510297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28.18	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1.71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c5766dd3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妹仔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81198909231524
手机号码	1501410046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 0002658	

安全主任陈妹仔

<b>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2658	
姓 名：陈妹仔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年09月2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2月28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9日 至 2026年02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9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small>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妹仔

社保电脑号：644547179

身份证号码：44528119890923152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页码：1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323.75	129.5			32.38	63.42			28.18	7.0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0e9231b106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5.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周协武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3199005111318
手机号码	18823802105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1） 0013613	

安全员周协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13613

姓 名：周协武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5月1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12月09日

有效 期：2024年10月14日 至 2026年12月0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协武

社保电脑号：637210693

身份证号码：441623199005111318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页码：1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3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3.42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f7d6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6.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旭华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208286920
手机号码	15815004440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300015996

质量主任林旭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旭华

社保电脑号：62629908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828692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5.42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c2ad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 7.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903026915
手机号码	13510178958		证件号（造价师编号）	建[造]21224400005485	

造价工程师林冰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林冰**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三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三月 至二〇二〇年 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4977202005003074

二〇二〇年 一 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林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3月2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关埠镇玉一圆山后四横巷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903026915**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4.02-2024.04.0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冰

社保电脑号：81161318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302691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页码：1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3.42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caa0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8.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陈少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81198510112419
手机号码	15916346175		证件号（劳资专管员编号）	2301140000130160	

劳务员陈少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少杰 社保电脑号: 605756636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8510112419 打印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2397299 缴费基数: 1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0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0	281.84	3523.0	281.84	7.05
合计				528.45	281.84			323.75	129.5			32.38			63.0	58.18	7.05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60e9231d9944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 9. 施工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林丽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70518700X
手机号码	13411386325		证件号（施工员编号）	2401010300016443	

### 施工员林丽敏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丽敏 社保电脑号：80916833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70518700X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7日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打印日期：2024年11月7日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0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0	31.71	3523.0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3.42	31.71	3523.0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dd3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10. 材料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姓名	吴晓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81200307268226
手机号码	15815766301	证件号(材料员编号)	2401040000012340		

材料员吴晓芳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晓芳 社保电脑号：814190134 身份证号：441581200307268226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239729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32397299	0.0										3523	31.71					
2024	10	32397299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528.45	281.84			97.13	32.38			32.38		65.42	28.18				7.05

###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0e9231eb85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397299 单位名称 深圳市长成建设有限公司

